股票代碼 5511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公司地址：台中市五權路 401 之 1 號

電　　話：(04)2201-3611

目　　次	頁　數

一、封面	-
二、目錄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1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2～3
五、合併損益表	4
六、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說明	7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7～12
（三） 會計處理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0
（五） 關係人交易事項	20～21
（六） 質押之資產	2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 其他	2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2～23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23
（十三） 金融商品之揭露	23～26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32,753 仟元及 255,62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57%及 7.04%，負債總額分別為 43,542 仟元及 40,09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01%及 1.70%，其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61,788 仟元及 42,403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75%及 1.43%，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冠 恆 联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張進德

會計師：　萬益東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79)台財證(一)第 00351 號函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6345 號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月　十　六　日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017,983	29	$ 383,353	1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	-	-	22,239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	-	-	5,968	-
1120	應收票據	437	-	25,729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600,905	17	733,696	20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六)	325,443	9	359,778	10
1221	待售房地(附註四及六)	311,312	9	283,732	8
1226	庫存材料	659	-	2,218	-
1240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附註二及四)	235,368	7	890,674	25
1250	預付費用(附註五)	18,583	1	25,386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四)	276,759	8	264,523	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2,684	-	651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及六)	428,584	12	359,479	10
1292	工程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20,640	1	10,585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2,885	1	27,40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72,242	94	3,395,417	94
	基金及投資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	18,516	1	15,279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	99,376	3	99,376	3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二、四及六)	-	-	20,000	1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7,892	4	134,655	4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及六)				
	成本				
1501	土地	35,782	1	35,782	1
1521	房屋及建築	35,000	1	35,000	1
1531	機器設備	2,965	-	2,454	-
1551	運輸設備	11,465	-	17,339	1
1561	辦公設備	17,599	1	15,984	-
1671	未完工程	-	-	8,067	-
1672	預付設備款	-	-	79	-
1681	其他設備	149	-	149	-
	小計	102,960	3	114,854	3
15x9	減：累計折舊	(23,794)	(1)	(24,520)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9,166	2	90,334	2
17xx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1,145	-	1,240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4,337	-	4,502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351	-	1,122	-
1843	長期應收款	80	-	14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887	-	1,19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655	-	6,961	-
1xxx	資產總計	$ 3,476,100	100	$ 3,628,607	100

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黃政勇　　經理人：陳豐中　　會計主管：詹中亮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六)	$ 205,000	6	$ 381,000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六)	-	-	159,833	5
2121	應付票據	141,209	4	158,173	4
2140	應付帳款	778,246	22	1,007,281	28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21,464	1	14,751	-
2170	應付費用	32,746	1	24,713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63	-	9,209	-
2260	預收款項	87	-	87	-
2264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附註二及四)	750,363	22	412,200	1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5,710	2	29,31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005,188	58	2,196,557	61
24xx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六)	154,000	4	154,000	4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6,945	-	6,570	-
2820	存入保證金	430	-	400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7,375	-	6,970	-
2xxx	負債合計	2,166,563	62	2,357,527	65
	股東權益				
31xx	股本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額定股本均為100,000,000股，並發行82,308,450股)	823,085	24	823,085	23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四)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135,583	4	135,583	4
33xx	保留盈餘(附註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2,083	4	119,818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57	-	-	-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14,116	6	197,172	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5,893	-	5,925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	(783)	-	(369)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四)	(6,897)	-	(10,134)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309,537	38	1,271,080	35
xxxx	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76,100	100	$ 3,628,607	100

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黃政勇　　經理人： 陳豐中　　會計主管：詹中亮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會計科目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額	九十八年前三季 %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九十七年前三季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				
4510	營建收入	$ 3,524,679	100	$ 2,955,153	99
4881	其他營業收入	-	-	18,142	1
		3,524,679	100	2,973,29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				
5510	營建成本	(3,283,396)	(93)	(2,729,769)	(92)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	-	(9,578)	-
		(3,283,396)	(93)	(2,739,347)	(92)
5910	營業毛利	241,283	7	233,948	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	(89,829)	(3)	(84,891)	(3)
6900	營業淨利	151,454	4	149,057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25	-	8,61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37	-	31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977	-
7210	租金收入	386	-	22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	-	239	-
7480	什項收入	12,554	-	13,156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102	-	23,523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510	利息費用	(15,479)	-	(11,389)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3)	-	-	-
7560	兌換損失	(4,007)	-	(15,222)	(1)
7880	什項支出	(13,056)	-	(5,697)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2,655)	-	(32,30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4,901	4	140,272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	(38,070)	(1)	(38,765)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96,831	3	$ 101,507	4
9601	合併淨損益	$ 96,831	3	$ 101,507	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	$1.64	$1.18	$ 1.70	$ 1.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	$1.64	$1.18	$ 1.70	$ 1.23

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黃政勇　　經理人： 陳豐中　　會計主管：詹中亮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合併淨損益：	$ 96,831	$ 101,507
調整項目：		
折舊	4,165	3,738
各項攤提	715	856
呆帳損失	634	-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5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3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037)	(315)
處分投資(利益)	-	(977)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39)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50,993	219,376
應收帳款	153,328	571,114
其他應收款	67,563	(344,461)
待售房地	-	(248,732)
預付土地款	-	112,250
庫存材料	1,725	(2,049)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	654,881	(473,279)
預付費用	9,105	(11,209)
預付款項	(31,873)	(207,70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60)	(428)
受限制資產	(44,031)	(74,162)
工程存出保證金	(11,357)	10,25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941	(27,02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18	-
應付票據	(85,924)	(145,085)
應付帳款	(314,277)	153,237
應付所得稅	2,813	(22,476)
應付費用	(3,911)	(11,686)
其他應付款	(10,212)	(39,491)
預收款項	86	87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	268,895	(22,721)
其他流動負債	44,944	19,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3,573	(440,224)

~ 續次頁 ~

~ 承上頁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21,0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24,0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191)	(13,57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381	514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存出保證金	(209)	396
遞延費用	(165)	(205)
長期應收款	65	7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	(9,82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136,891)	240,80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49,903)	99,865
舉借長期借款	-	149,838
發放現金股利	(82,308)	(123,46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9,102)	367,046
匯率影響數	(2,090)	5,925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2,262	(77,0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5,721	460,4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7,983	$ 383,35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0,593	$ 18,48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8,163	$ 60,35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宣告發放員工紅利	$ -	$ 1,446
宣告發放董監酬勞	-	4,339
減：帳列「應付費用」	-	(5,785)
減：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	-
支付現金數	$ -	$ -

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黃政勇　　經理人： 陳豐中　　會計主管：詹中亮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說明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五年五月，經歷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額達823,085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承攬建築與土木工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合計為238人(含外勞及契約工58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1.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母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廢(污)水處理業、廢棄物處理業、水處理工程業。	100.00%	100.00%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母公司	玉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00%	-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母公司	TE CHANG CONSTRUCTION PTE. LTD.	以投資海外公司為主要業務。	100.00%	100.00%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2)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無。

2.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年度中取得多數股權時，自取得對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入及費用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及其餘額均已銷除。

3.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4.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對於營建業務相關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項目之標準。

5.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6.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1)合併公司所有國外營運分支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分支機構結束時併入損益計算。

(2)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3)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

損益。

(4)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以成本衡量者，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作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7.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

長期工程合約會計處理係採完工比例法,按工程實際完工累積總價款佔工程合約價款之比例衡量完工比例。

完工比例法係依期末完工比例分別計算累積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各減除已認列之累積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後，分別作為當期之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當工程合約估計發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全部之損失，但如以後期間估計損失減少時，應將其減少數沖回，作為該期之利益。

長期工程合約之在建工程，係按實際成本加按完工比例法認列之工程利益計價；如有估計工程損失，則該項損失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依工程合約分期或按進度所收取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俟工程完工後與相關之在建工程沖轉。

每項在建工程餘額超過預收工程款餘額時，預收工程款列為在建工程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反之，在建工程則列為預收工程款之減項，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8.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

9.金融資產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

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10.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按期末應收帳款餘額（包括應收關係人款項），經個別評估其預計可能發生之損失提列。

11.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扣除累積折舊及累積減損後之餘額計價。

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產成本。

折舊按政府規定固定資產耐用年數或評估其可使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列示如下：

房屋及建築	38 年
機 器 設 備	3-8 年
運 輸 設 備	3-5 年
辦 公 設 備	5-8 年
其 他 設 備	3-6 年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12. 遞延費用

購置電腦軟體之費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依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辦公室電話線路及租賃改良物皆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13. 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

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

每期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

(1)服務成本

(2)利息成本

(3)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

(5)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之攤銷

(6)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攤銷

(7)縮減或清償損益

提撥之退休基金低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應計退休金負債」，高於淨退休金成本之差額，列為「預付退休金」。於資產負債表上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下限為最低退休金負債。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有關附註揭露事項得不予揭露。

14. 所得稅

所得稅係依所得稅法及有關法令估列，其依法得享受之抵減稅額，列為抵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減項。以前年度所得稅負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間之差異，屬時間性差異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遞延所得稅按其性質列為資產或負債。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份或全部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機率不會實現時，則將該部份或全部列入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

自民國八十七年度兩稅合一制度實施後，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未作盈餘分配者，未分配盈餘應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合併公司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合併公司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15. 保固準備

保固準備按承包工程保固期間內，預計可能發生之保固支出予以提列，實際發生保固支出時，於保固準備項下先行沖轉，若有不足，則以當期費用列支。

16.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費用及負債。

三、會計處理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存貨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並無影響。

2.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九十七年度第三季稅後純益減少2,739仟元，每股盈餘減少0.03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現金	$ 1,851	$ 1,935
銀行存款	1,016,132	381,418
合計	$ 1,017,983	$ 383,353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基金	$ -	$ 22,239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商業本票發票人	保證承兌機構	成本	面額	利率
行誠企業	中華票券	$ 5,968	$ 6,000	2.070%

4.應收帳款淨額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應收工程款	$ 94,379	$ 302,333
應收工程保留款	390,076	352,622
暫估應收工程款	117,296	78,741

小計	$ 601,751	$ 733,696
減：備抵呆帳	(846)	-
合計	$ 600,905	$ 733,696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應收工程保留款分別為390,076仟元及352,622仟元;其中工程保留款超過一年者分別為223,756仟元及223,956仟元;預計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可收回之應收工程保留款為182,380仟元。

5.其他應收款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應收債權	$ 299,120	$ 299,120
暫付款	10,417	45,585
應收收益	101	358
其他	15,805	14,715
合計	$ 325,443	$ 359,778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其他應收款而提供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六。

6.待售房地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待售土地	待售房屋	合計
內惟段	$ 29,601	$ -	$ 29,601
天王星	70,403	159,061	229,464
南京東路	41,568	10,679	52,247
合計	$ 141,572	$ 169,740	$ 311,312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內惟段	$ 29,601	$ -	$ 29,601
天王星	70,403	159,061	229,464
南京東路	19,447	5,220	24,667
合計	$ 119,451	$ 164,281	$ 283,73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待售房地而提供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六。

7.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及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1）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工程名稱	工程合約價款（不含稅）	估計工程總成本	預定完工年度	完工程度	在建工程 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 已實現利益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C0021	$ 3,256,849	$ 2,935,009	98	97.05%	$ 2,848,427	$ 312,345	$ 3,054,446	$ 106,326	$ -
B0056	733,415	716,757	98	89.47%	641,276	14,904	689,078	-	32,898
C0026	2,465,529	2,366,908	98	81.96%	1,939,882	80,830	2,265,838	-	245,126
D0046	1,447,687	1,349,298	98	97.09%	1,310,049	95,527	1,446,992	-	41,416
B0067	1,704,965	1,670,853	99	32.98%	551,042	11,250	757,656	-	195,364
B0068	371,636	343,228	99	56.65%	194,425	16,093	163,296	47,222	-
C0029	673,218	613,235	98	91.25%	559,589	54,734	673,218	-	58,895
C0031	577,698	572,551	99	82.99%	475,185	4,271	461,240	18,216	-
E0054	22,421	18,000	98	64.29%	11,572	2,842	21,101	-	6,687
B0073	740,333	712,639	99	20.04%	142,798	5,550	141,744	6,604	-
B0074	1,202,857	1,166,209	99	13.76%	160,463	5,043	155,106	10,400	-
C0032	1,204,053	1,095,016	99	59.50%	651,531	64,877	801,527	-	85,119
D0049	38,524	37,368	98	75.61%	28,254	874	32,122	-	2,994
D0050	369,279	344,609	98	88.71%	305,708	21,884	369,279	-	41,687
D0051	119,185	109,856	98	81.21%	89,217	7,576	119,185	-	22,392
C0033	5,395,610	5,395,610	102	0.66%	35,757	-	-	35,757	-
C0034	1,145,714	1,071,589	100	0.03%	280	22	-	302	-
E0064	9,505	8,600	98	全部完工法	450	-	9,505	-	9,055
E0062	10,143	7,846	98	全部完工法	6,398	-	6,117	281	-
E0063	3,000	2,686	98	全部完工法	3,186	-	3,000	186	-
603	9,238	7,781	99	69.49%	5,407	1,013	6,159	261	-
752	115,226	102,551	98	71.99%	73,828	9,125	76,182	6,771	-
753	20,090	15,133	98	全部完工法	10,553	-	19,051	-	8,498
851	79,410	83,237	99	2.91%	2,419	(111)	-	2,308	-
852	9,510	7,686	98	全部完工法	6,322	-	5,626	696	-
899	說明一	說明一	98	全部完工法	748	-	980	-	232
881	說明二	說明二	98	全部完工法	38	-	-	38	-
合計	$ 21,725,095	$ 20,754,255			$ 10,054,804	$ 708,649	$ 11,278,448	$ 235,368	$ 750,363

說明一：係多筆零星工程彙總，因零星工程價款甚低，故未各別定訂合約及估計工程總成本。

說明二：該工地因初步承攬，尚未實際動工，本期在建工程之工程成本係初步承攬所發生之相關費用。

（2）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工程名稱	工程合約價款（不含稅）	估計工程總成本	預定完工年度	完工程度	在建工程 工程成本	在建工程 已實現利益	預收工程款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餘額	預收工程款減在建工程後餘額
C0021	$ 3,260,861	$ 2,938,625	97	97.05%	$ 2,851,932	$ 312,730	$ 3,054,785	$ 109,877	$ -
B0056	652,182	638,597	98	65.26%	416,728	8,866	434,796	-	9,202
C0026	2,288,710	2,197,161	98	49.03%	1,077,325	44,886	466,203	656,008	-
D0046	1,411,534	1,307,080	98	70.75%	924,710	73,901	1,029,489	-	30,878
B0065	212,857	198,562	97	84.59%	167,957	12,093	203,998	-	23,948
E0047	24,681	20,000	97	全部完工法	19,629	-	18,782	847	-
B0068	371,636	343,228	99	17.48%	60,001	4,966	56,283	8,684	-
E0046	15,070	13,563	97	91.58%	12,421	1,380	13,713	88	-
B0067	1,652,112	1,619,070	99	5.05%	81,743	1,669	343,116	-	259,704
C0029	647,655	610,998	98	60.07%	367,042	22,020	421,749	-	32,687
C0031	566,454	562,772	99	39.55%	222,573	1,456	170,882	53,147	-
D0048	9,038	8,134	97	全部完工法	5,275	-	8,448	-	3,173
E0053	71,905	64,714	97	全部完工法	38,946	-	28,762	10,184	-
B0070	97,821	88,039	97	全部完工法	54,780	-	30,927	23,853	-
E0059	14,143	9,754	97	全部完工法	7,224	-	8,955	-	1,731
E0054	9,073	-	97	全部完工法	6,899	-	1,961	4,938	-
B0071	9,524	7,056	97	全部完工法	5,927	-	9,524	-	3,597
B0072	61,905	56,064	97	全部完工法	29,802	-	58,893	-	29,091
B0073	780,952	711,520	99	0.27%	1,939	187	-	2,126	-
E0058	1,639	-	97	全部完工法	475	-	-	475	-
D0049	38,524	36,598	98	全部完工法	43	-	-	43	-
E0060	17,905	15,884	97	全部完工法	12,588	-	-	12,588	-
D0050	369,279	344,609	98	全部完工法	368	-	-	368	-
E0055	3,389	2,947	97	全部完工法	5,342	-	3,389	1,953	-
E0056	4,800	4,400	97	全部完工法	3,407	-	-	3,407	-
E0057	495	494	97	全部完工法	393	-	495	-	102
941203	12,521	9,800	97	全部完工法	542	-	-	542	-
603	9,238	7,781	99	55.08%	4,286	803	3,721	1,368	-
752	95,576	84,172	97	全部完工法	916	-	19,003	-	18,087
753	-	-	97	全部完工法	22	-	-	22	-
799	580	736	97	全部完工法	736	-	580	156	-
合　計	$ 12,712,059	$ 11,902,358			$ 6,381,971	$ 484,957	$ 6,388,454	$ 890,674	$ 412,200

（3）母公司對於聯合承攬之工程係依該聯合承攬工程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間專案財務報表，按聯合承攬比例認列相關之資產、負債及損益。有關聯合承攬之相關資料如下：

業主	聯合承攬人	工程名稱	承攬日期	合約總價	承攬比例	本公司按比例所承攬之金額
雲林縣政府	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高鐵C253標	92.09	$ 6,513,698	50%：50%	$ 3,256,849

本聯合承攬工程剩餘之未完工程係因中央廣播電台用地問題尚未排除，已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向雲林縣政府申請停工，業主亦已同意並准予辦理其餘工程之部分驗收，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經監造單位履勘及驗收完成，並辦妥相關保證手續，故應無逾期完工之或有損失。

8. 預付款項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預付購料款	$ 225,602	$ 218,510
預付工程款	51,157	46,013
合計	$ 276,759	$ 264,523

9. 受限制資產

項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擔保用途
受限制活期存款	$ 314,754	$ 143,712	銀行借款及指定專案使用(C0033工程)
受限制定期存款	113,566	215,316	工程保證
受限制支票存款	264	451	指定專案使用（C253標及C0033工程）
合計	$ 428,584	$ 359,479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名稱	股數（股）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價	市價或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劍湖山世界(股)公司	1,505,363	$ 25,413	12.30	$ 18,516	無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6,897)			
合計		$ 18,516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名稱	股數（股）	金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單價	市價或股權淨值 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劍湖山世界(股)公司	1,505,363	$ 25,413	10.15	$ 15,279	無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0,134)			
合計		$ 15,279			

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名稱	股數（股）	金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野美國際開發（股）公司	9,937,600	$ 99,376	無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名稱	股數（股）	金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野美國際開發（股）公司	9,937,600	$ 99,376	無

1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名稱	張數	金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大眾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20	$ 20,000	履約保證之擔保品(詳附註六)

13. 固定資產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項目	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35,782	$ -	$ 35,782
房屋及建築	35,000	2,884	32,116
機器設備	2,965	2,161	804
運輸設備	11,465	5,917	5,548
辦公設備	17,599	12,707	4,892
其他設備	149	125	24
合計	$ 102,960	$ 23,794	$ 79,166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項目	成本	累計折舊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35,782	$ -	$ 35,782
房屋及建築	35,000	1,954	33,046
機器設備	2,454	1,951	503
運輸設備	17,339	9,316	8,023
辦公設備	15,984	11,177	4,807
未完工程	8,067	-	8,067
預付設備款	79	-	79
其他設備	149	122	27
合計	$ 114,854	$ 24,520	$ 90,334

上列土地及房屋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已提供銀行作為融資及票券金融公司作為保證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分別為 60,399 仟元及 41,403 仟元(詳附註六)。

14. 短期借款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銀行名稱	借款種類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台灣銀行-中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1.300%	$ 20,000	銀行存款
土地銀行-中科分行	抵押借款	1.990%	140,000	其他應收款
合作金庫-衛道分行	抵押借款	1.350%	10,000	銀行存款
台灣銀行-健行分行	信用借款	1.685%	30,000	無
台灣銀行-中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2.120%	5,000	銀行存款
合計			$ 205,000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銀行名稱	借款種類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土地銀行-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2.580%~2.590%	$ 80,000	銀行存款
台灣銀行-健行分行	信用借款	2.970%	50,000	無
合作金庫-衛道分行	抵押借款	2.960%	21,000	銀行存款
兆豐銀行-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3.000%	110,000	銀行存款
陽信商銀-精武分行	抵押借款	2.900%	50,000	銀行存款
台灣銀行-中台中分行	抵押借款	2.484%~2.509%	70,000	銀行存款
合計			$ 381,000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短期借款而提供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六。

15. 應付短期票券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保證承兌機構	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聯邦票券	97.08.01~97.10.30	1.932%	$ 30,000	不動產
國際票券	97.08.28~97.10.27	2.400%	30,000	不動產
國際票券	97.09.01~97.10.01	2.422%	30,000	銀行存款
中華票券	97.09.10~97.10.09	2.280%	20,000	不動產
中華票券	97.09.19~97.10.17	2.280%	50,000	不動產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67)	
淨額			$ 159,833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發行商業本票而提供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六。

16.長期借款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銀行名稱	借款種類	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土地銀行-中科分行	抵押借款	97.09.18~117.09.18	1.77%	$ 154,000	待售房地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銀行名稱	借款種類	期間	利率	金額	擔保品
土地銀行-中科分行	抵押借款	97.09.18~117.09.18	3.37%	$ 154,000	待售房地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因長期借款而提供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六。

17. 員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

18.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派作其他用途。

19.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百分之一分派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分派全體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母公司屬營造產業，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長期，為持續擴充規模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由尚可分配盈餘提撥 30%以上為股利分派原則，母公司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依公司經營之資金需求狀況優先分派股票股利，其比率以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80%為限。

前述有關盈餘分配情形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

母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87 仟元及 2,663 仟元，估列基礎係以民國九十八年度前三季預計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估計，並認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前三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依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有關計算發放員工股票紅利之基礎，上市(櫃)公司應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母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現金紅利 1,104 仟元及 3,311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紅利數額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計 4,415 仟元並無差異。

20.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發行在外流通股數加權平均計算；凡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核准後之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該增資股之流通時間。

	九十八年度前三季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	$ 134,901	$ 96,831	82,308	$1.64	$1.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48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134,901	$ 96,831	82,356	$1.64	$1.18

	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金額(分子)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淨損益	$ 140,272	$ 101,507	82,308	$1.70	$1.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員工分紅	-	-	64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 140,272	$ 101,507	82,372	$1.70	$1.23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黃政勇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豐中	本公司之總經理
陳國立	本公司之董事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勞務費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	金額	%
黃政勇	$ 225	4	$ 225	2
陳豐中	525	10	525	4
陳國立	45	-	45	-
合計	$ 795	14	$ 795	6

(2)預付費用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黃政勇	$ 75	-	$ 75	-
陳豐中	175	1	175	1
陳國立	15	-	15	-
合計	$ 265	1	$ 265	1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質押：

資產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擔保用途
應收債權	$ 224,671	$ -	銀行借款
待售房地	259,066	229,464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受限制資產	428,584	359,479	銀行借款、工程保證及融資額度之抵押品及指定專案使用
銀行存款(帳列工程存出保證金)	20,640	10,585	工程履約、保固款及押標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20,000	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60,399	41,403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合計	$ 993,360	$ 660,93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為承包工程及發行商業本票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6,169,222 仟元及 5,322,404 仟元。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收取發包廠商所開立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 920,488 仟元及 894,460 仟元。

3.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由銀行開立之連帶保證書金額分別為 1,673,209 仟元及 1,450,565 仟元。

4.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承包之工程契約總額分別約為 21,725,095 仟元及 12,712,059 仟元，已估驗之價款分別約為 11,278,449 仟元及 6,388,454 仟元。
5.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金額分別為 USD 30,565 元、EUR243,475 元及 USD 0 元、EUR 0 元。
6. 母公司與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 C253 標工程專案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因未經許可採取虎尾高鐵行政專區土壤爭議，遭雲林縣政府處罰緩新台幣九百萬元整，惟母公司不服該處分並提出訴願，該案於民國九十七年度經經濟部訴願決定，由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之處分，惟依保守穩健原則，母公司業於民國九十六年度依承攬比例認列該損失計四百五十萬元，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7. 母公司與雙喜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 C253 標工程專案因下包商等取具非實際進貨廠商之發票，致未依規定取具發票，本聯合承攬工程為穩健計業已就該專案估列 28,023 仟元之稅額與罰鍰，帳列應付帳款項下。
8. 檢調單位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調查母公司 C0026 工程一案，母公司可能涉及之案件，尚由台中地檢署偵查中，對於本公司是否可能遭受損失仍無定論。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他：

科目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使與民國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表達一致，以茲比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九十八年前三季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在建工程進貨	$ 19,051	（註4）	0.55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租金支出	428	（註4）	0.01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什項收入	257	（註4）	0.01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905	（註4）	0.05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玉新資產管理(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29	（註4）	-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玉新資產管理(股)公司	1	佣金支出	9,524	（註4）	0.27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TE CHANG CONSTRUCTION PTE LTD.	1	其他流動負債-暫收款	121	（註4）	-

九十七年前三季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租金支出	$ 428	（註4）	0.01
0	德昌營造（股）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公司	1	其他收入	257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售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二十五段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十三、金融商品之揭露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揭露」規定，揭露如下：

1.非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3.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17,983	$ 1,017,983	$ 383,353	$ 383,3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2,239	22,2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5,968	5,968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1,342	601,342	759,425	759,425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774,667	774,667	729,842	729,8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16	18,516	15,279	15,27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376	99,376	99,376	99,3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	20,000	20,000
其他金融資產	4,417	4,417	4,647	4,647
負　　債：				
短期借款	205,000	205,000	381,000	381,000
應付短期票券	-	-	159,833	159,833
應付票據及帳款	919,455	919,455	1,165,454	1,165,454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54,573	54,573	48,672	48,672
長期借款	154,000	154,000	-	-
其他金融負債	430	430	400	400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B.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17,983	$ -	$ 383,353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2,23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5,968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01,342	-	759,425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774,667	-	729,8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16	-	15,27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9,376	-	99,3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	-	20,000
其他金融資產	-	4,417	-	4,647
負　　債：				
短期借款	-	205,000	-	381,000
應付短期票券	-	-	-	159,833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19,455	-	1,165,454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	54,573	-	48,672
長期借款	-	154,000	-	-
其他金融負債	-	430	-	400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提供作為銀行履約保證擔保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5）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皆為0仟元。

6）財務風險資訊

A.市場風險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未有重大市場風險之虞。

B.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C.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因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度前三季現金流出分別增加5,103仟元及1,382仟元。